

## 附件 4

# 市指挥部工作组分组及其职责

市指挥部下设事故调查组、危害控制组、医疗救治组、社会稳定组、新闻宣传组、专家处置组，具体职责如下：

### 一、事故调查组

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唐山海关、京唐港海关、曹妃甸海关等市有关部门参加。主要职责：调查事故发生原因，评估事故影响，形成调查结论，提出事故防范意见；组织实施相关应急检验检测；查找事故致病因素，分析事态发展趋势，预测后果，为制定现场抢救方案和采取控制措施提供参考；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对涉嫌犯罪的，组织指导涉案地公安机关立案侦办，查清事实，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根据实际需要，事故调查组可以派出部分人员赴现场开展事故调查。调查发现失职失责的，将有关线索移交市纪委监委机关严肃问责。

### 二、危害控制组

由事故发生环节的具体监管职能部门牵头，其他相关部门参加。主要职责：指导事发地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召回、下架、封存有关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对问题食品、

原料、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的来源和流向进行追溯；配合有关部门和技术机构采集相关样品；对事发现场可能污染的工具、设备等设施进行彻底消毒，防止危害蔓延扩大。

### **三、医疗救治组**

由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交通运输局等市有关部门参加。主要职责：结合事故调查组的调查情况，制定救治方案，组织医疗机构和事发地卫生健康部门对受到损害的人员进行医疗救治。

### **四、社会稳定组**

由市公安局、市委网信办、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商务局、市民政局等部门组成。主要职责：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开展刑事案件排查；严厉打击编造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趁机作乱等违法犯罪行为；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和法律服务工作；保障应急物资的供应；做好受害人员善后及其家属的安抚工作；积极协调指导救助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 **五、新闻宣传组**

由市委宣传部牵头，市委网信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市有关部门参加。主要职责：推动涉事部门承担舆情处置引导第一责任，及时发声、回应关切。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组织新闻媒体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 **六、专家处置组**

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市食品安全专家委员会及有关方面的专家参加。主要职责：负责食品安全事故的分析评估、趋势

研判，为应急响应级别的调整解除以及应急处置工作提供决策建议，对事发地不能定性或定性存在争议的事故进行定性。

根据具体事故的性质和应急处置工作的实际需要，成立必要的工作组，也可增设其他工作组，并明确各工作组具体的参加单位。各工作组可派出人员赶赴事发现场，成立前方工作小组，指导开展现场处置工作。